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僑中一街1號
承辦人：陳佩穎
電話：(02)80723456 分機635
傳真：(02)89682278
電子信箱：sepjoyce@app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217732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2208684_112D242213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2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-新北場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協助轉知轄屬學校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9月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17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規劃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2年11月11日（星期六）至112年11月12日（星期日）。
 - (二)地點：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。
 - (三)開設課程：由夢的N次方團隊講師及本市教師共同規劃課程，開設24班，每班課程12小時，預計錄取學員720人。
 - (四)報名時間：
 - 1、第1階段報名時間：自112年9月18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112年10月1日（星期日）零時止，並於112年10月3



日(星期二)下午4時前公告錄取名單，若報名期間該班次已逾額滿上限，將提前結束該班別之報名作業。

2、第2階段報名時間：若尚有班次未額滿，則於112年10月3日(星期二)下午4時起至112年10月10日(星期二)零時止開放第2階段報名，並於112年10月11日(星期三)下午4時前公告錄取名單，本階段報名錄取之學員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第1階段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第2階段請至「夢的N次方」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bit.ly/dreamNregister>)，點選新北場報名。

四、本案研習以新北市、基隆市、臺北市及桃園市教師優先參加，其他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亦歡迎報名，錄取順序請參閱計畫。

五、本案計畫學員注意事項：

(一)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。

(二)三重高中學校停車位有限，不提供學員停車位，請參閱計畫內大眾運輸資訊抵達會場。

(三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餐具及環保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